

关于对首航高科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

中小板关注函【2021】第 65 号

首航高科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：

2021 年 1 月 30 日，你公司披露《2020 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》，将 2020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由亏损 2.8 亿元至 2 亿元修正为亏损 8 亿元至 7 亿元，亏损原因主要包括受疫情影响客户需求延缓，项目业主方完成调试时间延迟影响收入确认进度，以及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4.8 亿元。

我部对此表示关注，请你公司补充说明以下事项：

1、请详细说明受疫情影响的主要项目情况，包括项目名称、合同签订时间、合同金额、项目周期、已确认收入金额、回款情况等。

2、请按照资产类科目以列表形式补充披露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，同时说明各项减值准备计提的依据及减值金额的合理性，相关会计估计判断和会计处理是否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的规定。

3、你公司应当说明的其他事项。

请你公司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，在 2021 年 2 月 5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，同时抄送北京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处。

同时，提醒你公司：上市公司应当按照国家法律、法规、本所《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规定，诚实守信，规范

运作，认真和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函告

中小板公司管理部

2021年2月1日